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19日、5月20日、5月2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公司已采取书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郑州航空港区兴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创电子”）进行函证并自查，除了已披露的公司拟向兴创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及其更正公告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外，截止目前公司、兴创电子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0年5月19日、5月20日、5月2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经公司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兴创电子进行函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截止本回复出具日，除了已披露的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兴创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及其更正公告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兴创电子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包括但不

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前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若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 2020 年 6 月 10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了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